

##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债券估值调整的公告

根据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》（证监会公告〔2017〕13号）的有关规定，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本公司）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，自2025年12月23日起，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“15华阳经贸MTN001”（债券代码101556037）进行估值调整。

特此公告。

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
2025年12月24日